

第六課：認識自我

一、目標：上完本課後同學能夠

- (一) 什麼是罪的本質？
- (二) 怎樣對待「自我」？

二、內容：

(一) 天使和人被造成有“己”的活物

- 1 神按祂的形像造人，“己”在神裡面，“己”也被造在人裡面。
- 2 人裡面有“己”的覺悟、存在、責任、自由、道德功能和永恆。
- 3 “己”的存在是必須的，有價值的，也是危機性的。自由是道德的基礎。

(二) 犯罪是由於自己，故意抵擋神。

撒但犯罪是出於自己：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，你們父的私慾你們偏要行。他從起初是殺人的，不守真理，因他心裡沒有真理。他說謊是出於自己；因他本來是說謊的，也是說謊之人的父（約八44）

(三) 罪的產生是由於「自我」：

1 從舊約看罪的產生

(1) 明亮之星要與神同等，是「自我」，從天墜落（賽十四12~14）

五個「我要」是「自我」。

(2) 亞當要與神一樣知道善惡，是「自我」（創三章）

亞當、夏娃要與神一樣，自己定善惡的標準。

(3) 猶太人的罪歸納成兩件：「離棄神」、「為自己」（耶二13）

猶太人不肯聽神的話，隨從自己頑梗惡心行事，被罪迷惑控制。

(4) 偏行己路是「自我」（賽五三6），不行義路（詩二三3）

2 從新約看罪的產生：

(1) 登山寶訓

a 施捨、禱告、禁食，為叫人看見是「自我」。（太六章）

b 「論斷」是「自我」，看不見自己的樑木，卻清楚別人的小刺。（太七章）

(2) 人犯罪從「自我」開始（羅一18~23）

壓抑真理，故意不榮耀神，不感謝神。

(3) 肉體情慾，是「自我」。（加五19~21）

a 放縱「自我」的性慾：姦淫、污穢、邪蕩。

b 自作聰明：拜偶像、行邪術。

c 高舉自我：仇恨、爭競、忌恨、惱怒。

d 黨同伐異：結黨（自私）、紛爭、異端（結派）、嫉妒。

e 不能自制：醉酒、荒宴。

(4) 誘惑經過私慾牽引，就生出罪來 (雅一 14.15)

但各人被試探，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。私慾既懷了胎，就生出罪來；罪既長成，就生出死來。

(四) 聖靈的果子，沒有「自我」。

1 心靈的美德：仁愛、喜樂、和平 (平安)。

2 與人相處的美德：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溫柔、信實。

3 能夠自制：節制

(五) 基督的生活沒有「自我」。

1 按照天父的意思行，效法天父所作的 (約六 38，五 36；約五 19)

a 因為我從天上降下來，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，乃是要按那差我來者的意思行。

b 因為父交給我我要我成就的事，就是我所做的事，這便見證我是父所差來的。

c 子憑著自己不能做甚麼，惟有看見父所做的，子才能做；父所做的事，子也照樣做。

2 按照天父的教訓說話 (約八 28，十二 49)

a 所以耶穌說：你們舉起人子以後，必知道我是基督，並且知道我沒有一件事是憑著自己作的。我說這些話乃是照著父所教訓我的。

b 因為我沒有憑著自己講，惟有差我來的父已經給我命令，叫我說甚麼，講甚麼。

3 不求自己的榮耀，只求天父的榮耀 (約八 50，七 18，十七 4)

a 我不求自己的榮耀，有一位為我求榮耀、定是非的。

b 人憑著自己說，是求自己的榮耀；惟有求那差他來者的榮耀，這人是真的，在他心裡沒有不義。

c 我在地上已經榮耀你，你所託付我的事，我已成全了。

(六) 拒絕「自我」，順從聖靈。----怎樣對待自我。

1 「自我」在聖經中，用「舊人」、「肉體」、「情慾」表達。

2 「自我」已經完全墮落，無可救藥，神不拯救「自我」。

(1) 修身養性、苦行禁慾都是試圖改善「自我」。(西二 23)

這些規條使人徒有智慧之名，用私意崇拜，自表謙卑，苦待己身，其實在克制肉體的情慾上是毫無功效。

(2) 「自我」已賣給了罪，不可能勝過罪 (羅七 14.15)

我們原曉得律法是屬乎靈的，但我是屬乎肉體的，是已經賣給罪了。因為我所做的，我自己不明白；我所願意的，我並不作；我所恨惡的，我倒去做。

(3) 「自我」沒有真正的善，只有掙扎痛苦 (羅七 18)

我也知道在我裡頭，就是我肉體之中，沒有良善。因為，立志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

3 「自我」(舊人)已經死了，與主耶穌同釘十字架 (羅六 6)

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他同釘十字架，使罪身滅絕，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；

4 順從聖靈，就勝過「自我」、情慾 (加五 16)

我說，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。